

窗外，看得见的幸福

□吴桂海

那天起了个大早，早饭没吃，我先去附近的菜市场采购包水饺的食材，主要采购饺子皮、猪肉和香干。至于芹菜，就去老家父母菜地里拔。之前，父母已打来电话，地里的青菜、芹菜可以收割了，叫我带点回家。

我家包水饺，一年到头差不多有十次。自从我家立业后，家里一直保持着包水饺的习惯。此习惯的养成，源于我那年新兵刚入伍时，跟着北方战友学的。我把所包的水饺称为“84水饺”，以此来纪念这段军旅生活。几十年来，我家所包的水饺，一直保持原来的模样、原来的味道，未曾改变。

吃过早饭，我驱车半小时就到了老家，母亲见我来了，就到老屋旁的小菜地去拔芹菜。菜地，是父母亲利用废弃的屋基地一小块一小块开垦出来的，如土不够厚实，就到远处一担一担挑来。每次到老家，我会先去老屋旁的四块小菜地，看看种了什么时令蔬菜，长成什么样了。这些菜地也是我们经常聊天的话题。不一会儿，母亲就拔好了芹菜，我们三人就在屋前小道地里围坐着，一边聊天，一边摘芹菜，我也告诉他们晚上家里准备用芹菜包水饺的事情。两老听后，很是高兴。

午饭，是父母亲家里吃的。母亲已为我准备了小时候最爱吃的“积漉”年糕。“积漉”，是父母亲过年时用猪肉炖出来的汤汁，冷却后变成了果冻一样的胶状物。“积漉”年糕做法，其实很简单，小时候常看大人做。今天，父亲烧火，母亲上灶，我仍像小时候一样站在旁边看。母亲在锅里放了几勺胶状物一样的汤汁，待融化后，放上适量的清水，再等水开后，放上已切好的年糕，再放上一把本地大蒜，待烧滚后，再滴上几滴美味鲜，一锅热气腾腾、清香四溢的“积漉”年糕就这样做好了。

因食性不同，父亲吃饭，我和母亲一起品尝那香喷喷的“积漉”年糕。其间，我们也聊起了过去过年时，大家围在灶间，或站或坐一起吃“积漉”年糕的幸福往事。此时此景，正应了“人间烟火气，最抚凡人心”这句话。这炊烟袅袅、饭菜飘香的烟火气，带给我们生活的温馨与满足。

刚吃好午饭，老邻居阿婶过来串门。阿婶的老屋，原在父母家后边。老家灶间的小窗户斜对着阿婶家的窗户，中间隔着一条小水沟。小水沟很窄，窄得大人只能侧身走过，下雨时

用于排水。这条小水沟，也是我们小时候捉迷藏的地方。小时候，常听见父母亲与阿婶家通过窗户打招呼，如“依屋里酱油米醋有哦”“依今朝烧啥菜嘞”等生活小事。这小小的窗户，也连接起了我们与邻居阿婶家相互关爱、守望相助的桥梁。

阿婶进了屋，我请阿婶坐方凳，但阿婶却坐在了门口边的小凳子上。阿婶一来，依一句，我一句，屋里一下子热闹起来。

“小时候，真是苦啊！”阿婶讲，“过去，我每天东砍柴，西砍柴，砍好柴还要自己去卖掉，想想现在生活多好啊，不愁吃、不愁喝，也不愁没衣服穿，每个月到点还有养老金会到账，人民政府真是好足嘞，给了阿拉幸福的晚年。”“是和，是和，现在生活跟过去哪比头和。”父母亲也应声附和着。

听着他们聊天，我也想起了小时候的一件趣事。记得那年，阿拉老屋刚装好电灯，在灶间，晚上第一次打开那3瓦长条形小电泡时，原进笼的鸡又“喔喔喔”叫了起来走向外面。听我讲起装电灯一事，又让阿婶和父母亲想起了过去在煤油灯下的艰苦岁月。大家聊过去，又讲讲现在，笑声不断，充满了整个房间。

阿婶坐在小凳子上，声音洪亮，动作轻快，如你不知道她的年龄，根本想不到她已八十有余。看着阿婶的神态，不禁让我想起10年前写的《老屋》，阿婶和阿达来我家串门时，坐在高脚凳子上的样子。

“不讲嘞，不讲嘞，捣老古话，天要落雨和。”阿婶边说边轻松地站了起来，走向门外。时间过得真快，我也该走了，回家准备包饺子。

傍晚时分，随着妻子下班和儿子、儿媳的到来，我们一家四口就围坐在桌前，一边包饺子，一边看球赛。这是一场2025亚足联U20亚洲杯中国男足与沙特阿拉伯队的四分之一决赛。精彩的比赛，也为我们包饺子增添了不一样的欢乐。不到半个小时，我们就包好了饺子。随着饺子下锅，看着饺子在锅中翻滚，就像我们的日子，虽然平淡，但总能感受到生活的美好，让人心生欢喜。晚饭后，妻子准备了两盒刚包好的饺子让儿子带回家，也传递着我们对他们无尽的温暖与爱意。

当我在灶间洗着碗，抬头看见窗外“一碗汤的距离”的地方亮起了灯，又想起了曾经看见过的一句话：“窗前，看得见的幸福。”

抬头可见春

□郑凌红

二月二，龙抬头。过了二月二，心里认定的春天总算是到了。

龙抬头，要“剃头”。多年了，这习惯没变。家门口不远的理发店，我算有辨识度的常客。老板长我几岁，话少。只在剃伤发型时，话多。这两天，他的店里常有一股鲜味。泥土鲜，春笋鲜。春笋是医我的药，治胃口不开，心事难解。修完头发，形象闪亮，好比是金榜题名的少年，头上有光，通体敞亮。

临出门，他执意送我两根春笋，出乎所料，心起波澜。仔细一想，作为老顾客，肯定在以往提过吃，提过对春笋的偏爱。见他情真，便不推辞，轻轻推门，乘兴而归。

进小区，见两位大妈对着一部手机，比划着。忍不住好奇，凑近。都是隔壁的邻居，笑容是最好的招呼。大妈说，我们在学唱戏。练练嗓，发发音。你们年轻人喜欢“上春山”，我们也得找找乐子。待在家里，闷得慌。再说了，唱戏比跳广场舞更高雅，难度系数高，情怀也更深。我笑着摆摆手，回到自己的“地盘”。

一个多月前，友人送了我一份报纸，隔了几百路。一份老牌报纸，二十年前就对其中的几个版面爱不释手。忘不了十多年前的某一天，一场春雨，浇透了我的灵感。马不停蹄找了就近的网吧，“叭叭叭”打字，不知哪来的底气和勇气，投了只敢想不敢投的邮箱。没想到，一天天过去，念念不忘终有回响。当看到自己的名字化成铅字，当文字一字未变出现在纸上时，眼角竟有些湿润。那样的“第一次”，无疑是人生旅途上抬头看见的一个春天，如茶香入室，如玫瑰在手。

如今，身边的世界斗转星移，人们的脚步越来越匆忙，生活中的感动似乎越来越少，当初的少年也渐渐走向沉稳。但那一一张张有温度的纸，和未曾见面的人，都是心底流淌不息的一汪清泉，透着春意。

喜欢坐在书桌前的自己，如苦行僧般虔诚。书上说，每个人都是八角笼中的哪吒，人生大事看缘分，不着急。纸上相逢，情意相通，尽管天各一方，时空交错，浓浓的春意，总会在有心人那里缓缓靠岸。

电话响起，转过熟悉的路口，上楼，刷指纹，等待师傅为新买的书桌装配。这张书桌，等了多日。收货时，天挺冷，斜风细雨，路上行人稀少，包子铺透出层层烟火气息。我离电梯口不远，站在廊间等候。不料看到的竟是熟悉的身影。装配师傅两年前与我有交集，短暂“共事”过，右眼受过伤，妻子的身体也不好。为了生计，平时都在县城周边做些零碎活。寥寥数月，如今他的脸上依然洋溢着当初的那份质朴。我注意到，我看他时，他有些不好意思，往昔的光阴如箭，勾起了“缘分一场”的甜蜜。在下楼时，我目送他模糊在苍茫的夜色里，脚步声通往明亮的另一方，赴一场春的约会。

又一个夜幕降临，一盏昏黄照从前。每个人都是自己的过来人，文字是心底的一抹春色。只想老实地码字，一个个敲在键盘，一个个从脑子里传到指尖，像精灵的约会，心诚带动灵光乍动。

笔耕觉倦，起身，喝两口茶。凡人一个，站在惜字亭下，始信抬头可见春。